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22-095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1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52名、注册会计师2276名、从业人员总数969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07名。

立信2021年度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2021年度立信为587家上市公司及423家挂牌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9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1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

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2019 年至 2021 年），立信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辛文学	2008 年 9 月	2007 年 9 月	2014 年	2014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康	2017 年 3 月	2014 年 4 月	2014 年	2016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振	2003 年 10 月	2007 年 5 月	2019 年	2022 年

（1）项目合伙人辛文学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2021 年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2021 年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2021 年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 年-2021 年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 年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赵康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	--------	----

2019年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20年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21年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3) 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振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1年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年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收费

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为200万元，审计费用按照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其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与上一年度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立信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立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财务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案》，认为立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意见：立信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质，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